

裁军谈判会议

CD/1753
30 June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5年6月29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和
中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致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
的信，其中转交2005年3月21日至22日
在日内瓦举行的“确保外空安全：防止
外空军备竞赛”国际研讨会
报告的全文

我们谨转交“确保外空安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国际研讨会的报告。

研讨会于2005年3月21日至22日举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俄罗斯联邦政府、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和西蒙斯裁军和不扩散研究中心共同举办。

谨请将本信连同该报告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给裁军谈判会议的所有成员国和参加会议工作的观察员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裁军谈判会议
代表团团长
裁军事务大使
胡小笛(签名)

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
代 表
大 使
列昂尼德·斯科特尼科夫(签名)

确保外空安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

2005年3月21日至22日，日内瓦

会议报告

共同举办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俄罗斯联邦政府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

西蒙斯裁军和不扩散研究中心

导 言

天基技术在维护和发展国际国内基础设施方面发挥着越来越关键的作用。虽然和平外空技术的广泛应用带来了各种利益，但同时也带来了一项紧迫的需要，即：国际社会必须了解、通报和合作管制外空的活动。两用技术的传播、空间军事化向空间武器化的转变以及越来越严重的空间碎片问题等潜在危险，都预示着外空安全将受到削弱，也危及全人类和平利用外空的前景。

130 多个国家的利益受到威胁，这些国家既包括航天国家，也包括间接受益于商业卫星利用的国家。正如 1990 年以来联合国大会在没有任何反对票的情况下正式通过的一系列决议所表明的，国际社会已经就“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一总的原则达成共识。然而，一直以来所缺乏的是政治和外交行动，而 1967 年《外层空间条约》和 1979 年《月球协定》等现有框架又不足以应付我们目前预见到的各种挑战。

要想建立一种能够有效地、全面地处理空间安全问题的国际制度，就必须了解政治上、法律上和技术上的各种限制因素，并对取得进展的途径进行评估。正是鉴于这种开展研究和进行交流的迫切需要，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才举行了一系列的会议。

“确保外空安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国际研讨会于 2005 年 3 月 21 日至 22 日举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俄罗斯联邦政府、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和西蒙斯裁

军和不扩散研究中心共同举办。研讨会得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西蒙斯基金的资助。

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国和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来自加拿大、中国、俄罗斯联邦、德国、美国、联合王国和其他前国家的专家和学者共 100 多人参加了研讨会。

第一场：新空间时代：武器发展及对空间安全的挑战

第一场会议深入探讨了空间技术当前的发展趋势以及这种趋势如何影响国际合作和空间安全的问题。国际合作应成为国际社会目前的重中之重。二十一世纪的到来要求国际社会借助于天基技术开展系统的研究。一个可共同努力的方向就是设立一个国际外层空间机构，并在联合国的框架内合作开展大规模的资源密集型外层空间研究项目。

分析一下近空条件发生的“本质性的变化”，就可看出空间活动的环境管理不善所带来的成本和危害。越来越多为军事用途发射的物体，如小卫星和新的超小型资产，有可能拥挤在空间轨道附近，并导致能见度下降。小型廉价突击系统能够造成小块轨道碎片，从而阻止其他方进入空间，这种小型系统的开发和扩散如果不加以监测，就可能引发新的军备竞赛，还有可能由于要求加强对卫星的保护而加大空间活动的成本。与会者表达了对空间“技术性垃圾”和对空间碎片引起的问题的关注。为了有效地解决这些问题，国际社会需要建立一种法律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可以以俄罗斯联邦关于不首先在空间部署武器的声明和中俄向裁军谈判会议提出的关于今后可能缔结的国际法律协定的联合建议(CD/1679)等倡议为基础。

轨道碎片对空间安全的影响和采取行动的迫切需要，成为本次研讨会重点关注的问题。碎片有可能会恶化已经十分脆弱的空间环境，并有可能使空间变得不适合人类活动。人们认为现有碎片的数量已经远远超过了美国国家航空和航天局(NASA)目前确定的水平(13,000 个大块碎片)，尤其是在使用最多的低地轨道。碎片会周期性地相互碰撞，从而造成更多残骸，这些残骸事实上会在地球周围构成一个致命层。Aldworth 强调，尽管普遍承认空间碎片造成了危险，但这个问题却尚未引起足够的重视。他认为，所作的一些努力，例如在 2007 年之前判定出联合国处理空间碎片的有效指导原则——这样的建议，具有重要意义。他还警告不要在卫星周围部署非进攻性武器或不产生碎片的武器，因为这些武器本身可能成为利用低成本、低技术

武器的国家瞄准的对象，而后者会造成碎片区和摧毁技术上更先进的其他武器。国际法律制度应该旨在禁止在空间部署任何武器。

关心世事科学家联盟的 Laura Grego 介绍了一项研究的结论，该研究对美国军方提出的四个新的空间项目的技术上的可行性进行了考察。一个项目打算利用天基资产攻击地面目标，然而，该项目很难得到支持，因为它的竞争对手是费用要低廉得多的地面选择方案。第二个项目包含天基弹道导弹防御，该项目要发挥作用，就必须在空间设置规模十分巨大的一组资产。据 Grego 讲，这组资产本身就很容易受到攻击，因为一旦针对一点攻击得手，整个系统都可能受到抑制。第三个项目试图利用天基武器保护卫星免受攻击。但 Grego 指出，这第三个项目的缺陷与第二个项目相同。因此，让卫星变得更加坚固，可能是更可靠的选择。根据这项研究，在空间部署武器的唯一好处是攻击其他卫星。预计，让武器进入空间的最初的举动之一是部署反卫星武器。Grego 最后说，最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也是那些最关注确保空间的安全利用的国家。

在随后的讨论中，与会者表示强烈支持本次研讨会的工作和反对在外空部署任何武器的原则，并支持裁谈会启动关于拟订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国际协定的工作，包括成立一个特设委员会不受限制地就涉及外空安全的任何问题开展工作。裁谈会作为讨论这一问题的单一多边论坛的核心作用得到重申，与会者还建议中俄提出的 CD/1679 号工作文件可以作为进一步展开实质性讨论的基础。

空间碎片问题引起了与会者各种不同的反应。一方面认为有必要对这一问题作进一步的专门研究并发表研究报告，另一方面则对这一问题的严重程度表示了疑虑，并要求提供碎片所造成事故的数量证据。

第二场：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军备竞赛的相关性和紧迫性

与会者认为，在空间部署武器对当前的国际秩序和天基人类活动会产生破坏性的后果。由于空间系统必须自动发挥作用，因此，任何技术故障都可能对人类活动的正常开展起到严重的破坏作用，而且如果这些系统包含空间武器，情况就有可能失控，并对人类造成无法挽回的后果。除碎片问题外，在到空间部署武器的过程中，航天器的轨道组会限制其他航天器进入，从而对空间作为全人类无限制的自然资源的性质提出挑战。有与会者建议联合国讨论空间的管辖权问题，同时要考虑到发展

中国家的利益。在空间部署武器还可能给国际战略现状带来破坏性的影响。任何国家在空间部署武器，都会具有战略上的意义，因为单方面的优势有可能遭致其他国家采取报复性措施，从而可能引发外空军备竞赛和其他武器的扩散，包括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种情况可能使现有的军备控制和裁军努力毁于一旦，一些与会者还担心它会使国际秩序回到冷战时期。

特别是考虑到现有国际制度目前存在各种漏洞，科学和技术可能被看作是一把“双刃剑”。由于不断涌现各种新的军事概念和理论，如“空间控制”和“空间占领”，并由于空间武器方案的研究和发展，国际社会从空间技术得到越来越大利益的情况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大会通过了一系列空间安全方面的条约，但它们无一例外都有下列四个方面的漏洞：仅仅关注防止在外空试验、部署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忽视从地球向空间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问题；未填补《反弹道导弹条约》废止后留下的空白；缺乏关于普遍性的条款。

美国的太空安全政策在许多方面一直是国际争论的焦点。马里兰大学的 Jeffrey Lewis 对人们感觉到的美国发展空间武器的决心到底有多认真进行了评价。美国的官方政策有两大类：防御性的空间控制计划，包括监视、阻止他方进入空间，以及各种防御卫星；具有较强进攻性的天军计划。在这两类计划中，Lewis 认为，后一计划仍然资金有限，国防部以及国会的支持程度也不够。国际社会完全有理由对天基弹道导弹防御系统等计划感到关注，但其实这些计划既没有得到必要的资助，也没有得到国防部的推动，因为担心可能会引起公众的反对。Lewis 最后还列举了另外几个有争议的计划，如进攻性反通信系统和反卫星武器空间试验台，并且指出，这些计划要么即将取消，要么已经推迟实施，要么就是防御系统内部的某些人纯粹出于个人爱好而弄出来的。相反，Lewis 认为，美国对外空武器化的政策的最终指标将是那些制定了较长期预算的方案，诸如有大笔的款项专用于建设可能具有反卫星功能的太空监视传感器的能力。这件事的紧迫程度要以年而不是以月来衡量。

关心世界科学家联盟的 David Wright 考察了美国关注反卫星武器系统和太空武器背后的动力，他寄希望于外交努力，因为他认为，在太空部署武器并不能确保卫星的脆弱性得到保护。在美国讨论最多的把太空武器化的动机就是保护美国脆弱的太空资产，但这一点在 Wright 看来毫无根据。没有证据显示美国的资产可能出现遭受“太空珍珠港”式毁灭性攻击的局面，而且就 Grego 的演讲来说，反卫星武器

系统和其他空间武器既不是有效的答案，也不是降低这种脆弱性的惟一解决办法。推动空间武器化的真正动力在于想要通过进攻性的反卫星能力和天基导弹防御拦截器确保美国的空间优势。为此目的，Wright 坚称，抢先部署反卫星武器系统或空间武器并不能转化成一种持久的优势，因为对这些武器的垄断是无法保持的。既不能让这种愿望推动国家政策，也不能让其他国家感到必须紧随其后。目前出现了一个开展外交努力的机遇窗口，尤其要在航天国家之间作出这种努力，以促使相互之间确信对方的和平意图，特别是作出不首先在外空部署武器的单方面声明，如俄罗斯联邦发表的声明。

在专题介绍之后，与会者就下列议题交换了意见：

- 各国应如何应对一国着手在空间部署武器的情况？
- 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条约的核查问题。
- 与外空安全有关的“威慑”概念。

关于第一个问题，一些与会者建议，各国应从容行事，仔细考虑应对措施。考虑到空间事务的复杂性，对每一局面的具体情况做出判断时，必须做到耐心、谨慎和相互协调一致。一种观点认为，美国目前还远远没有能力在空间放置武器，某些活动倒是有点旨在起恫吓作用的意味。另外一些声音则坚持认为，作为原则，禁止在空间部署武器具有重要意义。然而，如果发生这样的情况，应该立即采取国际行动，以阻止在空间部署武器。

一些与会者强调，外空安全涉及许多不确定的因素和“模糊”的情况，如飞行试验，在某些情况下，它可能表明正在进行空间武器试验。这一点也适用于为核查未来的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协定的遵守情况而制定的方法，因为核查卫星也可能具备反卫星能力。与会者因此鼓励国际社会思考问题不要太绝对。在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进行类比时，与会者表示，希望不要由于核查存在着技术上固有的障碍而阻止建立保障空间安全的国际法律框架。与会者还谈到，裁谈会显然已经无法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问题上推动和取得实质性进展。然而，许多与会者继续肯定了裁谈会的中心作用，并倡议所有国家都发表单方面声明和做出集体外交努力。

当讨论到核威慑的概念有可能适用于外空时，有人十分坚定地断言，进行这种比较没有任何根据。虽说核威慑是为了防止核武器国家之间的核攻击，但将来唯一

有能力在外空或从外空或在外空范围内实施这种攻击的国家就是美国。美国似乎也极不可能设想会发生这种攻击并因而寻求在空间首先部署武器，因为这样一种行动方针会促使其他国家也在空间部署武器，从而有可能引发外空军备竞赛。

讨论还比较详细地探讨了外空“军事化”和“武器化”这两个概念。一名与会者表示，虽然外空一直以来都被用来为军事目的进行监视和收集情报，但不应该以想当然的态度来对待“军事化”一词，因为该词还表示一种对抗状态，用到外空时应更加慎重。

第三场：国家/多边控制外空武器的政治、法律或立法文书的要素

目前存在两个主要学派：一个学派主张在外空禁止任何武器，另一个学派则主张禁止进攻性武器。有与会者建议采取一种旨在建立“全面的全球合作安全秩序”的办法，以取代对这两个学派的划分。拟议的外空共同安全/合作安全条约的核心内容有：“人类”条款和“和平利用”条款，以及表示通过合作实现安全的“共同安全”概念；前述条款见于 1967 年《外层空间条约》，并因当时的超级大国达成协议一致意见而得到了大会的承认(早在 1957 年的第 1148 号决议中)。研究表明，如果把这些条款和规范包括在内，确保空间安全的努力就可以做到与其他军备控制和裁军制度相辅相成，并推动安全格局脱离“双方都有把握摧毁对方”(通过威慑实现安全)而进入“双方共同确保安全”的阶段。

鉴于外空的消极军事利用(如侦察卫星)概念已经事实上得到认可，与会者重点强调了空间条款和平利用的重要性。为了让外层空间“和平利用”原则正式化和取得法律地位，有人提出了一个“分三步走”的建议。第一步，大会投票通过一项重申这一原则的决议；第二步，大会请国际法院为“和平利用”条款制定一个权威定义；第三步，大会设立各个工作组，讨论启动共同安全/合作安全条约谈判的问题。

来自加拿大“化剑为计划”的 Sarah Estabrooks 介绍了 2004 年与空间安全有关的活动的新的发展情况和趋势的调查结果。作为一个使用较广的术语，对“空间安全”一词从“安全和可持续地进入和利用空间”和“免于天基威胁”的角度加以界定。总体来说，调查发现，以民用和商用目的进入空间的现象正越来越多；随着地球上的军事行动对空基资产形成依赖，军用和商用之间的相互依存程度也在加大；美国继续在天基资产用于军事目的方面以及在发展空间资产保护和消灭能力方面

处于优势地位；国际上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进行的讨论仍然陷于僵局。Estabrooks 说，空间武器化问题与其他空间活动存在相互联系，不能脱离它们而进行单独处理。因此，必须调整多边论坛(即大会、外空委、裁谈会、国际电联)范围内的现行分工。

对于 1990 年代中期以来在国际上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进行的讨论中一直存在的僵局，与会者对可能打破它的解决办法进行了认真的讨论。考虑到确定空间武器系统和行为的性质会牵涉到各种复杂情况，解决的方案会是对不同的情况适用不同的法律规范。无论有关系统或行为是类似于空间武器，还是完全就是一种危害其他空间物体的有害武力行为，都可以采取禁止的、限制的和容许的措施。有两种方式可以把这些措施加以制度化，并使之成为一项法律文书：全面的办法和部分的办法。虽然全面禁止从研发到部署和使用所有空间武器是可取的，但就打破目前的僵局和推动谈判来说，这并不是国家间可以接受的现实的共同基础。可能比较现实的办法是部分禁止某些行为，即禁止在空间部署武器和使用武力。

马里兰大学的 Nancy Gallagher 建议与会者以综合和全面的观点来看待空间安全问题，随后，他还反思了对美国军事理论的明显转变产生影响的各种要素。美国关于制定国际行为守则和反空间武器化的规范的倡议，是在关于战略平衡的冷战思维的背景下和空间科技仍然处于成长阶段的时刻出笼的。布什当局主导下的今天的军事理论要求实行的是“强制预防”。这一理论出现的背景是：美国空间能力的优势加大；天基资产得到更广泛的使用；以及商业性空间行业得到发展。所有这些因素综合起来，进一步刺激了取得空间优势地位和保护国家自身利益的渴望。然而，Gallagher 表示，对《外层空间条约》的这种矛盾思维尚未转化为官方政策，并有可能受到美国公众的质疑。Gallagher 最后指出有必要强化《外层空间条约》的各种原则和规范，并且提出了好几个有待进一步探讨的具体观点：如何界定“非毁灭性”空间武器和“正当”军事用途；如何确定在军事问题上“透明”和“控制”之间关系的界限，从而创造出有利于各国开展讨论的条件；在今天的环境中如何理解“促进稳定”的战略意义；既然《反弹道导弹条约》已经消亡，那么导弹防御的下一步该怎么走。

与会者还参加了专题介绍过程中提出来的好几个问题的实质性讨论。

- 许多与会者都明确认可了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努力与其他国际军备控制和裁军制度之间的联系。一名与会者认为，200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是一个机会，人们可以借此进一步强调《不扩散条约》的重要性，并促进减少在外空部署武器的诱因。正如一名与会者所说的那样，外空武器化是一种纵向扩散的形式。他还另外补充说，美国对付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地球上扩散的先发制人的立场，应该恰好就是它自己不首先在外空部署武器的理由。
- 在是否修正1967年《外层空间条约》以便把所有武器都包括在禁止范围之内的问题上，出现了分歧。虽然在正式的论坛上也讨论过这样的建议，但一些与会者坚持认为，允许对《外层空间条约》的修正可能得不偿失。
- 关于核查问题，一些与会者认为，虽然可以理解，由于国际谈判的现实，大家都在回避这一问题，但必须提及的是，如果制定出禁止武器的规定或者民用/和平空间资产的豁免制度，就应该实施多边核查制度。

鉴于裁谈会继续陷入僵局，出现了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工作另辟论坛的观点。针对这个问题，有人建议在大会之下另外成立论坛，形式可以是无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这样的结构还有助于弥补现行制度的漏洞，如忽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之外的武器。

第四场：空间监视、监测和遵守国际文书的规定

史汀生中心的 Michael Krepon 说，在全面保证实时监视和监测空间的国际文书的问题上，目前仍未达成普遍的共识。Krepon 认为，《防止弹道导弹扩散行为守则》(2002年)、《防扩散安全倡议》(2003年)和《欧洲空间碎片缓减行为准则》(2004年)都是这方面的先例，其中表明，在空间监视和监测方面取得的进展已经确立了一般原则，实现了适度的承诺，也建立了有限的信任，但这并不代表实时有效的监视和监测。

如果制定了《空间行为守则》，就有可能实现实时监视和监测。考虑到已经存在的各种规则(《外层空间条约》、《宇航员协定》、《赔偿责任公约》、《登记公

约》、国际电联《公约》)、以及它们存在的空白,并且引入主要条款(不模拟攻击、不进行危险操作、不利用激光从事伤害行为、缓减空间碎片、限制空间武器),应该可以设计出一套行为守则,既防止滥用空间资产,也通过监视和监测向所有各方提供空间安全。这就要求除了专家要做大量工作之外,还要有一套以有效核查为基础的再保障措施(合作监测、透明度、登记、通知、交通管理、无商业干扰)。在这一框架内,各国政府必须制定核查和防止空间武器化的国家方案。

研讨会突出强调了核查制度对于有关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国际协定的重要性,并认真探讨了核查中出现的具体的实际问题。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上所做的努力基本上都涉及禁止措施,如中俄向裁谈会提出的共同提案。为了实现这一目标,核查将成为国际协定中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内容。作为核查的一种选择方法,有与会者建议进行现场视察,包括在空间站设立常设视察基地。这可能是一种费用低廉的选择方法——可以预测,技术上也是可行的,与地对天监视和核查制度或者利用特别卫星进行视察有所不同。不过,虽然核查的目的很容易判断,但界定“核查对象”——在目前情况下是界定“空间武器”和“对空间物体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却是一项艰巨的任务。并不是条约的所有规定都能在核查方面得到反映,也并不是所有的国际法律文书都要求有一个核查制度。有一个单独的议定书就可以实现对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遵守情况的核查,但这种核查还要求对作为协定基础的政治、资金和技术背景做进一步的评价。尽管核查能够发挥十分重要的作用,但为了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国际法律协定问题上取得实质的进展,可能比较理智的做法是推迟关于核查问题的讨论,同时必须鼓励增强信任和提高透明度的措施。

与会者对条约尤其是与军备控制有关的条约(包括外空条约)对世界和平的重要意义进行了讨论。今天,外层空间对各国来说有着几十年前的核武器所拥有的同样战略意义,战争成败与否,表现出来的是信息技术的差异,因为信息技术使得各国可以收集防止和(或)实施攻击的具体数据。空间武器事实上可以为地面武器的使用提供支持。与会者认为,要保障所有国家的安全,就必须共同商订和实施军备控制条约,包括进行有效的监视和监测,以防止地球和空间武器化。

继续发展弹道导弹防御技术、部署弹道导弹防御系统以及奉行空间控制政策,都必须看作是外空武器化问题的一部分。有关外空活动的基本法律文书——《外层

空间条约》——在防止外层空间武器化方面存在很多漏洞，而且在如何应对外层空间面临的严重挑战的问题上，尚未达成国际共识。然而，已经提出了一些关于核查的重要建议(如中俄两国驻裁谈会代表团 2004 年 8 月 26 日在裁谈会上介绍的题为“关于外空法律文书的核查问题”的非文件)。在确定有效核查措施——如由国际观察小组在发射场所进行现场视察——的效力和特征时，这些建议是有效的参照标准。

对于增强条约缔约国之间的相互信任来说，有效的核查措施确实非常重要。不过，由于在外空尚未部署任何武器，因此，讨论的措施纯属预防性质，而且必须首先在预防而不是核查问题上达成共识。如果在共同政治意愿的基础上实现防止外空武器化的目的，核查等其他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

在专题介绍之后，与会者就处理空间监视和监测问题时应该考虑到的问题交换了意见：

- 必须进一步研究防止外空武器化和规定核查方法的条约问题。
- 包含不部署武器和利用无害激光(考虑到无法禁止所有类型的激光)等要素的行为守则的实用性。
- 必须制定空间武器的明确定义，作为条约的一项重要内容，而且必须制定涵盖所有缔约国的严格的核查制度。与会者指出，核查概念的范围界定不清的问题就是其中的一个问题，因为它妨碍了制定有效的核查制度。
- 政治意愿很重要，而不认为缺乏核查协定是缔结防止外空武器化条约的一个障碍也很重要，同时还要记住，在谈论核查之前，确定要核查什么也很重要。
- 由专家组来制定有利于条约执行的一般概念。

第五场：前进的道路

防御信息中心的 Theresa Hitchens 开场的发言强调指出，做出国际努力，通过预防和空间监视阻止空间武器的出现，现在还来得及。这种国际努力必须着眼于让“无明确”政治意愿的国家(如美国)也参加在外空禁止武器的活动，选择的领域是这些国家在近期与其他航天国家合作会直接关系到其国家利益的领域。

根据这一“努力重点”，有必要在科学和外交上做出努力，使各国认识到外空武器化将危及各种国家利益，从而阻止它们去谋求获得毁灭性的反空间能力。减缓空间碎片的工作可以成为开始建立这种认识的一个极好的机会，因为这种已知的对空间作业的危险不会区分敌方和友方资产，从而与各国的国家利益之间有着明显的联系。特委会和机构间机关(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和机构间空间碎片协调委员会)已经开始为希望有明确的、普遍接受和适用的空间作业国际准则的所有航天国家制定自愿遵守的准则。这一做法可以适用于空间安全的整个领域，即通过强调必须提供更好和更可靠的监测碎片的空间监视数据，在一体化网络框架的范围内分享基本轨道数据、改善卫星登记和空间物体的跟踪。**Hitchens** 最后说，外空安全的对话必须把所有国家都包括进来，而不要因为一个国家在空间武器化问题上的立场而将其孤立在外。促进航天国家在具有共同利益的领域相互合作的措施是在确保外空安全的问题上取得进步的关键。

Acronym 研究所的 **Rebecca Johnson** 提醒与会者注意欧洲联盟在与美国就空间方案进行合作时采取的模糊立场。**Johnson** 谈到了北约关于发展“主动分层战区弹道导弹防御计划”——一种旨在保护地面部队免受短程弹道导弹袭击的系统——的协定这一具体问题。北约采用了“对来袭威胁的多层保护”这一含糊的术语，以求建立一种集战区导弹防御系统、中程导弹防御系统到通信控制和传感器系统于一身的协调的系统。**Johnson** 警告不要把这一术语弄得模糊不清，因为这会使得不那么容易对导弹防御规定详细具体的措施，并使得北约的议程深深地留下美国关注空间优势的烙印。欧盟的立场总体来说是支持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特别是德国和联合王国等一些欧洲国家的政府采取的一些举措。虽然欧洲航天局提倡和平发展空间资产和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但欧盟的空间政策与北约必须加以调整的空间防御政策之间却存在着根本的矛盾。**Johnson** 呼吁欧盟、北约和欧洲航天局加强协作，并呼吁欧盟与更广大的国际社会建立更紧密的联系。他还建议，埃及和斯里兰卡提交大会的提案应该做到目的更加明确，并且应该提出核查专家组名单。

关于如何维护外空安全和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讨论提出了三个备选方案：

- (1) 避免对外空的利用施加任何限制。这将毫无结果，而且会危及外空的和平利用，因为这样轨道上就会布设各种武器。

- (2) 依靠国际压力和各国的政治意愿，对外空的利用施加有限的限制。这种备选方案取决于反对外空武器化的国际政治努力。然而，政治意愿并不足以维护外空的和平，必须与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结合起来才能限制发展和部署空间武器。
- (3) 制定严格的法律措施以防患于未然。这似乎是最有前景的一条道路。多年来，国际社会已经制定了一系列有关进入和利用外空的文书。其中包括调整以下方面的文书：保护航天器；空间物体造成损害的国际赔偿责任；建立信任措施；禁止在绕地轨道或天体上放置核武器或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禁止月球军事化；以及禁止研制、试验和在外空部署导弹防御系统及其部件。不过，虽然这些文书都是这一备选方案的组成部分，但其数量仍然十分有限。《外层空间条约》仅禁止在外空部署核武器或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其他类型的常规和(或)新概念武器却未予制止。面对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对外空的国际法律制度进行修补，我们尤其必须确保制定出一项防止外空武器化和外空军备竞赛的全面的制度。目前已经有了可以利用的可靠的思想基础。几个国家在联合国和裁谈会上提出的建议就反映了这一点。裁谈会尤其是一个有效的谈判机构，要想就有关外层空间和平利用的原则和规定达成普遍的一致意见，各国必须对裁谈会充分加以利用。有了这两个要素，即思想基础和谈判机构的存在，各国就应该考虑开始制定一个防止外空武器化的相关的国际法律制度。

与会者彼此交换了意见，并表达了下列看法：

- 不应该把监测看作是一个耗费金钱的备选方案，因为监测会得到能力建设措施的支持。
- 我们必须加强政治决心，并让全球性大国都参与进来。
- 提高认识并不是问题，因为认识已经提高，并且“正在”提高。
- 只要方向是实现和监测外空的和平利用以及保障大家都能进入外空，采取合作的态度就非常重要。

闭幕会议——总结讨论情况和展望未来

在致闭幕词时，中华人民共和国裁军事务大使胡小笛先生指出，会议凝聚了和平利用外空的共识，并且加深了所有各方对通过政治、法律等和平手段维护外空安全、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必要性的认识。他认为，会议提出了一系列有益的建议，例如，改进 1967 年的《外空条约》、建设性接触与合作、核查、单方面承诺不首先在外空部署武器、外空行为准则、谈判防止外空武器化、确保外空共同安全的法律文书等，这都需要国际社会进一步加以探讨。最后，他呼吁所有与会者共同努力，为子孙后代保留一片宁静的天空。

俄罗斯联邦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列昂尼德·斯科特尼科夫大使欢迎出席本次研讨会的有真才实学的与会者、相关国际组织和其他专家和学者所做出的重大贡献。各国关于保持外空没有武器的立场在本次研讨会上得到了重申。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打击恐怖主义问题一道，空间安全也被作为一个重要的全球安全问题提了出来。任何国家旨在在外空放置武器的任何行动无疑都会削弱国际安全，都是裁军努力出现倒退的步骤。本次研讨会使与会者对保障空间安全的国际法律文书有了更深刻的了解。现行条约存在诸多漏洞，如今已经不足以用来有效防止外空军备竞赛。斯科特尼科夫大使认为，如果无法就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国际法律文书达成一致，预防的目的就无法得到实现。裁谈会是最适合用来讨论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问题的多边论坛，但采取后续举措也很重要。斯科特尼科夫大使表示，希望俄罗斯和中国已经表现出来的灵活性能够得到回报。

裁研所所长 Patricia Lewis 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并且指出，这次的讨论把空间安全问题带到了一个具有政治即时性和紧迫性的新高度。全球辩论的势头发展迅猛，其前景令人感到欢欣鼓舞。Lewis 注意到以下观点：

- 空间是所有人的空间，空间的混乱意味着带给所有人混乱。
- 合作是处理空间活动的关键，这不仅由于空间是所有人的共同财产，而且也由于空间探索中发生的巨额费用。
- 技术能力的差距正在扩大。商业投资者对技术研发和参与空间活动的投资额是我们仍然应该予以关注的，因为我们所有人的利益都处在危急关头。
- 空间碎片灾害会损害所有人的利益，并会终结人类对空间的探索。

展望未来，制定一个工作计划应该成为国际社会的优先事项。目前仍然有一些必须进一步研究和讨论的突出问题，如关于“武器化”和“可逆转/永久损害”的明确的权威性定义以及在大会或裁谈会制定核查制度的具体细节。

Patricia Lewis 认为，依照“空间安全指数”进行的年度审查是国际上就这一问题开展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此外，与埃及和斯里兰卡向大会提出的建议一样，“合作安全”原则也是一项积极的贡献。Patricia Lewis 认为，由于美国和其他国家在外空问题上的利益是一致的，围绕共同利益开展讨论可能有助于在国际论坛上实现突破。中俄联合工作文件值得裁谈会进一步审议。最后，Patricia Lewis 期待下一个国家采取重大举措，仿效俄罗斯做出不首先在空间部署武器的声明。

-- -- -- -- --